

宣城市宣州区乡村振兴局文件

宣区乡振〔2022〕19号

对区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第104号提案的 答 复

梅小龙委员：

您在区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上提出的《进一步加大财政衔接补助资金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的支持力度》已收悉，感谢您对我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经研究，现将您提出的提案答复如下：

今年以来，为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我区持续加大衔接资金投入力度、创新投入方式，源源不断向项目“输血”，大力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促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高乡村振兴服务能力和水平。

一、政策衔接精准发力

（一）健全政策体系。为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今年以来，我区从财政衔接资金投入入手，协同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制定了《宣州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主要对“资金预算与分

配” “资金支出范围” “资金使用” “资金管理” 等方面进一步明确，衔接资金的安排和使用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低保、医保、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综合保障措施，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不在衔接资金中安排。

（二）衔接帮扶政策。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重要指示精神，印发《2022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宣区乡振〔2022〕8号），以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为重点，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帮扶工作。具体包括：一是新增监测对象认定；二是完善排查方式；三是明确重点排查内容，包括排查已消除风险监测对象稳定情况、排查帮扶措施落实情况、排查规模性返贫风险隐患、核查监测对象和脱贫人口数据信息、排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的突出问题。同时，在今年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中我们还有许多创新举措。具体体现在一是排查对象的不同，此次排查工作我们在全区217个村（社区），对所有农村人口、城市规划区居住但没有享受城镇相关保障政策的“农转非”人口，全面开展集中排查；二是排查方式的不同，此次排查工作我们通过乡村两级干部集中排查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村组网格员作用，并用好农户自主申报、区直部门筛查预警以及梳理媒体、信访、舆情信息等方式，提高排查工作实效。

二、资金衔接投入保障

（一）促进资金投入稳定。我区根据《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意见》（皖扶办〔2018〕118号）文件要求，结合宣州区2022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实施必要性，确定了2022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项目计划总数121个，在2022年分批次实施，保持衔接资金投入总体稳定，健全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产业就业等帮扶政策实施。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在具体财政投入上，我区继续为强化乡村振兴投入保障。2022年各级财政衔接资金合计为11550万元，其中：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下达2708万元，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下达1893万元，市级财政衔接资金下达649万元，区级财政预算安排6300万元。与2021年区级预算安排衔接资金持平，确保区本级财政投入总体稳定。全区累计安排各类项目96个，其中：产业项目35个、6524万元，实际占比56.5%，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4个、4318万元，资金占比37.4%，教育、就业、小额信贷贴息、“四员”公益岗位7个到户补助，合计708万元，占比6.1%。

（二）确保资金投入方向。严格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的意见》等省、市相关文件精神，按照《宣州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严格落实衔接资金“负面清单”，安排衔接资金项目时兼顾脱贫村和非

贫困村、脱贫群体和其他农村人口，结合产业发展要求，逐年提高产业占比（根据省乡村振兴局、省财政厅关于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列每年不低于5%递增），聚焦短板弱项，继续支持弥补农村供水等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和急需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设施项目。

在到村项目安排上实现了脱贫村与非贫困村抱团发展，如2021年养贤乡振兴标准化厂房项目、新田镇立体笼养标准化厂房、2022年的孙埠镇玉粒村蛋鸭笼养基地建设项目，充分发挥优势项目，集中资金、做大做强产业项目，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积极支持农田水利建设发展，如农业农村局牵头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1年安排衔接资金2500万元，2022年继续安排2555万元；水利局组织实施的农村供水保障工程项目2021年安排衔接资金843万元，2022年水库除险加固工程170万元。支持农村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及人居环境整治投入，2021年农村道路基础建设安排衔接资金928.88万元，2022年安排827万元；2021年人居环境整治安排衔接资金411万元，2022年安排570万元。积极支持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2021年安排10个村组织实施发展村集体经济项目，衔接资金220万元、省级专项资金300万元，2022年8个村，安排衔接资金160万元、省级专项资金240万元。支持烟叶产业发展，2022年区烟草发展中心烟炕建设项目656.55万元。发展特色到户项目2021年衔接资金868.49万元，2022年843万元。其他巩固成果到户补助类项目，主要是“四大员”公益岗位项目，雨露计划项目，就

业交通补贴项目，小额信贷贴息项目。通过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实施，一是壮大了经济集体经济发展，改善了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提升了人居环境。二是通过联农带农富农机制，促进产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充分发挥财政衔接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产业政策控制方向

（一）支持完善乡村产业打造乡村特色。我区积极实施乡村产业提升行动，健全完善“四带一自”产业帮扶机制，促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持续实施农产品加工业“五个一批”工程，大力发展新产业新业态，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着力打造“产业强”的新阶段幸福新农村。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提升，大力培育龙头企业和致富带头人。一是发挥要素聚集的平台作用，引导龙头企业集聚更多的资金、技术、人才、信息等要素，优化要素配置、建设园区载体，带领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共同开发乡村特色资源，打造乡村产业发展新高地。二是发挥产业融合的载体作用，引导龙头企业担当农业全产业链的“链主”，跨界配置农业与现代产业要素，打通产业上中下游的各个环节，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促进跨区域产业链融合，开拓乡村产业发展新空间。三是发挥创新驱动的引领作用，引导龙头企业利用技术先进、实力雄厚等优势，加强研发投入和成果转化，提升技术装备水平，致力解决关键品种、关键技术、关

键设备等问题，促进乡村产业转型升级。四是发挥联农带农的中坚作用，引导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巩固契约式、推广分红式、完善股权式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激发乡村产业发展新活力。

（二）发展壮大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坚决守住不发生返贫底线、优先发展产业项目、逐年稳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比重的要求，充分调研论证，精心谋划到产业项目，积极发挥项目的联农带农、强农富农作用，不断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全区累计安排各级衔接资金 11202 万元、项目 95 个，其中产业资金 6176.1 万元、项目 34 个，资金占比 55.1%。一是脱贫村和重点推进村项目优先。对全区 6 个脱贫村和 3 个重点推进村安排产业项目 11 个、资金 1260 万元，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二是特色主导产业项目优先。对优质粮油加工及仓储、家禽业标准化养殖小区建设、水产品养殖和冷冻、烟叶加工等特色主导产业，安排项目 20 个、3200 万元，占产业资金的 52%。三是盘活村集体闲置资产项目优先。对周王扎门、孙埠西马、水东稽亭、五星庆丰等村的闲置办公设施和校舍通过项目实施，安排衔接资金 297.55 万元，助推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和闲置资产盘活利用。四是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内项目优先。对全区五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内 7 个乡镇、35 个行政村安排乡村振兴项目 44 个，其中产业类 21 个、基础设施类 23 个，落实衔接资金 6000 万元，

占总资金的 54%。

办复类别： A

联系电话： 13805637448

联系人： 刁红卫

